

清环英德审〔2025〕23号

关于佳美达（英德）玩具有限公司新增配套 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佳美达（英德）玩具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佳美达（英德）玩具有限公司新增配套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佳美达（英德）玩具有限公司位于清远市英德市黎溪镇十区（林海（英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内）（中心坐标：东经 113 度 16 分 25.086 秒，北纬 23 度 56 分 8.527 秒），该项目为扩建

项目，依托现有的厂房 18 进行建设生产，占地面积和建筑面积均为 1000 平方米，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项目主要包括物理实验室区、化学实验室区和办公区，主要对现有工程的玩具等产品进行重金属含量、物理及电子性能检测，年检测 4224 个样品。

二、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生态环境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二）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按照“节能、降耗、增效”的原则，确保项目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要求。

（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循环用水”的原则。本项目检验废液、实验器皿及设备清洗废水及碱液喷淋废水均交由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不外排；纯水制备浓水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黎溪镇镇级生活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的

较严者后依托现有生活污水排放口排至黎溪镇镇级生活污水处理站深度处理。

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为防范环境风险。

（四）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项目各类工艺废气等应进行有效收集处理，本项目样品前处理消解过程中产生的酸雾（氯化氢、氮氧化物）和燃烧测试过程中产生的燃烧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等）有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样品进行检测前的前处理及精密设备维护清洗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以 NMHC、TVOC 表征）有组织排放执行《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排气筒高度不低于本项目环评文件建议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执行《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厂界酸雾（氯化氢、氮氧化物）、NMHC、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五）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厂界噪声确保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声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六）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要求。项目产

生的危险废物统一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或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危险废物在厂内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七）在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项目挥发性有机废气排放总量控制在 0.016047 吨/年（其中有组织排放量 0.003703 吨/年，无组织排放量 0.012344 吨/年）以内，废水和固体废物不需要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本报告表经批准后，严格按照批准的内容实施建设，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重新申报，经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部门审批（核）同意后方可实施。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七、项目完成工程建设达到投产前，应提前 60 天申请办理相应排污许可手续，依法持证排污。

八、本批复仅是对项目建设的生态环境管理规定，你公司项

目还应依法办理其他相关手续，确保依法依规开展建设。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7 月 1 日

抄送：英德市黎溪镇人民政府，英德市发展和改革局、英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清远市恒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英德分局

2025 年 7 月 1 日印发

共印 6 份
